

# 2020 年财政法规政策宣传活动方案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七五”普法收官之年。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2020 年财政法规政策宣传活动方案〉的通知》（宁财（法）函〔2020〕48 号）要求，结合财政系统“七五”普法及阶段性减税降费等法治宣传工作，切实做好财政法规政策宣传活动各项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积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政府及县委、政府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全区财政中工作和法治财政建设重点，按照中宁县财政局“七五”普法规划，严格落实普法责任制，扎实开展减税降费和财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持续强化财政干部法治素养和政策执行水平，切实提高企业和纳税缴费人对减税降费及应对疫情影响促进经济平稳发展 21 条财政政策措施政策的知晓度，为全面推进法治财政建设，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 二、活动内容

**（一）创新媒体宣传方式。**依托政府网站、微信、电视、广播等媒体开展政策宣传和工作报道，对社会关注度高、影响范围广、具有重要经济社会意义的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及疫情防控财

政政策，采取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各种形式开展政策宣传和工作报道，大力营造法治财政普法宣传氛围。

**（二）积极参与“全区疫情防控法律知识竞赛”活动。**积极动员全县干部职工学习熟知《疫情防控有关问题法律政策解答》，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全区疫情防控法律知识竞赛”，不断扩大覆盖面、参与度、强化宣传教育效果。

**（三）开展减税降费及疫情防控财政政策走访调研活动。**聚焦企业和纳税缴费人关切，组织干部通过深入企业开展调研走访，“面对面”宣传解答减税降费政策及疫情防控财政政策，密切跟踪政策执行情况，查找工作落实盲点，及时解决和反馈政策落地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积极推动工作提质增效。

**（四）开展集中宣传活动。**组织全局职工充分利用单位微信平台和中宁县人民政府网站，进一步夯实完善“减税降费”专栏，及时更新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和相关工作动态，形成财政网络宣传矩阵，凝聚减税降费宣传合力。

**（五）参加法规政策培训班。**组织干部职工参加自治区财政厅组织举办“全区财政系统税制改革及减税降费政策培训班”，进一步深化财政干部掌握税制改革动向，提高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的能力和水平。

**（六）拓宽“法律八进”活动广度。**坚持主题宣传与特色宣传相结合，同时结合“法律八进”宣传模式，编印财政惠民政策选编、减税降费政策选编等宣传资料，各股室确定“法律八进”的单位及宣传时间，定期上报宣传信息、简报、宣传相关数据和图片影像资

料。

### 三、活动时间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阶段。5月1日至6月10日，制定活动方案、印制宣传资料、制作宣传展板、展架、电子屏、口袋书等。

第二阶段：组织开展阶段。6月10日至7月20日，组织开展“法律八进”活动及各项宣传活动，深入机关、乡村、社区、学校、单位、社会组织等，广泛开展《宪法》《预算法》《政府采购法》《会计法》、减税降费政策、财政惠民政策及“疫情防控21条财政政策”宣传。

第三阶段：调研走访阶段。7月20日至7月31日，结合减税降费及疫情防控财政政策落实情况，深入企业调研走访。

第四阶段：总结上报阶段。8月1日至8月10日，宣传活动结束后，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及时将宣传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总结，完善宣传活动工作机制，并将总结、活动信息简报、影像资料等报送全区财政法治宣传教育和财政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财政厅税政与条法处）以及依法治县领导小组办公室。

### 四、活动要求

**（一）加强领导 精心组织。**成立财政法规政策宣传活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局长方强任组长，会计核算中心主任张明海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会计监察股），具体负责相关工作的组织实施，各业务股室按照工作要求积极配合。

**（二）强化认识，统筹兼顾。**各股室要充分认识加强财政法

规政策宣传的重要性，结合实际，统筹协调，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各股室有针对性地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主动向群众宣传财政惠民政策、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及疫情防控财政政策，把“财政法规政策宣传”活动开展好。

**（三）广泛宣传，务求实效。**“财政法规政策宣传”期间，要坚持在执法、管理、服务过程中普法，做到法治宣传与政策宣传相结合，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有关要求，杜绝铺张浪费、大操大办，既要保证宣传活动有声有色，又要坚持勤俭节约、务求实效。